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3月9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3月10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五人，实到董事五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彦君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租赁经营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以现有生产线与江苏中研创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租赁经营合作事宜，合作期三年，合作期内净利润为正时双方按约定比例分配利润，净利润为负时由中研创星独自承担所有成本和损失等。双方将签订《租赁经营合作协议》。董事会将授权徐州钛白股东会办理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租赁经营合作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日